

附 件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2023 年 7 月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一	工程名称	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
二	工程地点及主要控制点	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起于清镇市红枫湖哮喘农场，接沪昆高速清镇至镇宁公路，经犁倭、齐伯、马场、牛场、普翁、三甲，止于织金大木嘎，接厦蓉高速织金至纳雍公路。
三	建设依据	1.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发改交运〔2007〕722号） 2. 《贵州省建设厅关于厦蓉高速公路清镇至织金段项目建设对织金洞风景名胜影响专题研究报告的批复》（黔建景复〔2008〕95号） 3. 《贵州省建设厅关于厦蓉高速公路清镇至织金段选线方案通过红枫湖风景名胜区专题研究报告的批复》（黔建景复〔2008〕96号） 4.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选字第520000200900059号） 5. 国土资源部《关于国家高速厦蓉线（贵州境）清镇至织金段公路建设用地预审意见的复函》（国土资预审字〔2008〕120号） 6.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基础〔2010〕1630号） 7. 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对厦门至成都高速公路（贵州境）清镇至织金段（C）线建设项目用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的批复意见》（黔国土资储压函〔2008〕47号） 8. 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对厦门至成都高速公路贵州境清镇至织金段（高乐-三岔河）建设项目用地压覆矿产资源评估的批复意见》（黔国土资储压函〔2008〕282号） 9. 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备案登记表》及《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备案登记表》（变更路段） 10. 贵州省红枫湖百花湖水资源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厦蓉高速清镇至织金段路线方案的意见》（黔两湖办〔2008〕21号） 11.《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同意厦蓉高速公路贵州境清镇至织金段通过贵州织金洞国家地质公园的函》（国土资厅函〔2008〕830号） 11. 贵州省文物局《关于厦蓉高速公路贵州境（清镇至织金段）建设用地范围内文物保护处理的函》（黔文物函〔2008〕49号） 12. 交通运输部《关于清镇至织金公路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10〕682号） 13.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清镇至织金公路（土建工程部分）施

		工图设计的批复》（黔交建设〔2011〕255号） 14.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清镇至织金公路交通安全设施、机电、房建、绿化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黔交建设〔2014〕284号） 15. 环境保护部《关于厦门一成都高速公路贵州境清镇至织金段高速公路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09〕571号） 16. 水利部《关于厦门一成都高速公路贵州境清镇至织金段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水保函〔2009〕282号） 17. 《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厦蓉高速公路贵州境清镇至于织金段控制工期单体工程先行用地的复函》（国土资厅函〔2011〕377号） 18. 《国土资源部关于清镇至于织金高速公路工程建设用地的批复》（国土资函〔2012〕289号） 19. 国家林业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林资许准〔2012〕016号） 20.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项目使用林地的行政许可变更决定》（林资许变〔2018〕17号） 21. 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监督申请受理通知书》（黔交质〔2012〕41号） 22. 交通运输部批复的《清镇至织金公路施工许可申请书》（交公路施工许可〔2012〕22号） 23. 《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清织高速公路齐伯互通移位设计变更施工图的批复》（黔交建设〔2017〕51号） 24. 《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清织高速公路原清镇服务区移位至K3+220~K4+880处设计变更施工图的批复》（黔交建设〔2017〕234号）
四	技术标准与主要指标	1. 公路等级：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 2. 设计行车速度：80公里/小时 3. 桥涵设计荷载：公路-I级 4. 设计洪水频率：特大桥 1/300，其他桥梁、路基 1/100 5. 路基宽度：24.5米 6. 最大纵坡：4.5% 7. 最小平曲线半径：710米 8. 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03）执行
五	建设规模及性质	新建四车道高速公路 66.052 公里，互通式立交 8 处（红枫湖枢纽、红枫湖（新增）、犁倭、齐伯、马场、普翁、织金洞、织金），匝道收费站 7 处，服务区 2 处（红枫湖（施工图设计名称为清镇服

		务区)、织金洞(施工图设计名称为普翁服务区)), 停车区1处(三岔河马场(施工图设计名称为三岔河停车区)); 另建连接线11.962公里, 其中斯拉河连接线7.35公里, 织金连接线4.612公里。
六	开工日期	2011年11月23日
	完工日期	2015年9月30日
七	原批准概算	5,095,475,802元
	调整概算	---
	竣工决算	竣工决算: 626271.68万元, 其中: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 452078.36万元 设备及工具器具购置费用: 13229.48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160963.47万元
八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1. 路基土石方: 挖方1760.07万立方米, 填方1390.53万立方米 2. 桥梁工程: 特大桥1560.65米/1座, 大桥10127.28米/32座, 中小桥508.5米/8座 3. 隧道工程: 特长隧道6274.5米/2座, 中隧道2245.5米/3座, 短隧道577.5米/2座 4. 路面工程: 548.5万平方米 5. 涵洞: 211道 6. 互通式立交: 7处 7. 交通安全设施护栏: 184.76千米
九	主要材料实际消耗	钢材15.39万吨, 水泥93.82万吨, 沥青3.55万吨, 炸材5266.02吨
十	实际征用土地数(亩)	9818.71亩
十一	建设项目工程质量鉴定结论及质量评价	2014年12月、2015年9月、2016年10月、2016年12月, 按照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要求, 由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对本项目土建、路面、房建、机电、交安等进行了交工验收。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根据《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办法》在交工验收前对全线进行了工程质量检测, 出具了质量检测报告。工程质量综合评分为<u>94.97</u>分, 质量等级为合格。 2020年11月, 贵州省交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局根据《公路工程质量鉴定办法》对本项目工程质量进行了鉴定, 得分<u>82.70</u>分, 质量等级为合格。

		竣工验收委员会认为：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路线平纵配合得当，线形基本平顺，路基稳定，排水防护设施基本完善，路面平整密实，桥梁主要结构尺寸控制良好，混凝土强度满足设计要求，隧道衬砌平整，洞门稳定，标志、标线等交通安全设施基本齐全，绿化工程、房建工程、机电工程符合设计要求，路容路貌美观，竣工文件资料基本齐全，档案、环保、水保、消防等通过了相关部门的专项验收。经过通车试运行，工程质量总体稳定。竣工验收委员会工程质量评分为<u>84.96</u>分。 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公路发〔2010〕65号）有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得分<u>85.61</u>分，质量等级为合格。
十二	对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综合评价	1. 对建设单位的综合评价 建设单位为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原贵州高速公路开发总公司），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按照“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四项制度，对项目实施管理。施工、监理单位的选择采取国内竞争性公开招标，较好地实行了工程监理和合同管理。在工程质量及施工安全方面能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质量管理方针，同时还专门制定了一系列的质量、安全管理办法。在环境保护、水土保持方面，认真贯彻落实环境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方针，在公路与景观协调统一方面取得了较显著的效果。造价执行情况经省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评估，得分为61分，等级为不合格。 2. 对设计单位综合评价 本项目设计单位为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招商局重庆交通科研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各家设计单位能较好的履行设计合同约定的职责，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设计标准及规范，及时处理和帮助解决施工中出现的技术问题。线路设计与沿线人文自然环境、景观相协调，注重节能、环保理念。设计图纸提交及时，深度满足工程要求，后期服务到位，为工程建设提供了必要的技术保证。 3. 对施工单位综合评价 各施工单位均能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投入专业技术人员和机械设备，建立了质量管理体系，明确职责，能与监理、设计单位配合工作，执行了施工技术规范 and 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基本达到了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要求。

		4. 对监理单位综合评价 全线 8 个驻地监理办均通过公开招标选择确定，并根据合同要求组建监理机构。在监理工作中，均能建立较完善的规章制度，贯彻“严格监理，优质服务，科学公正，廉洁自律”的工作方针，施工期间能根据制定的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做好监理工作，履行了监理职责。
十三	建设项目综合评价及等级	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是《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厦蓉高速公路与《贵州省高速公路网规划》都匀至织金高速公路的共线路段，对完善国家和我省高速公路网络，改善区域交通，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推动沿线旅游开发，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竣工验收委员会经过认真讨论，一致认为：该项目较好地执行了国家基本建设程序，实行了“项目法人制、工程监理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在生态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绿化等方面做了有益的工作，建设管理较为规范，工程质量合格，按要求完成了各项建设任务，竣工资料基本齐全，同意通过竣工验收，正式交付使用。经竣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和审议，对竣工验收工程质量、参建单位及建设项目综合评分如下： 建设管理综合评分：79.60 分 设计工作综合评分：93.11 分 监理工作综合评分：91.66 分 施工管理综合评分：89.98 分 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分：85.61 分 建设项目综合评分：85.60 分 该工程建设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为合格。
十四	有关问题的决定和建议	1. 贵州省清镇至织金公路自竣工验收之日起，正式移交接养单位接养管理。 2. 接养单位要做好运营期间资料收集和统计工作，为项目的后评价做好准备。 3. 加强桥面径流系统、隧道机电系统及交安设施的养护管理，确保运营安全。 4. 建议对全线标志、标牌进行梳理排查，完善指路标牌的指路信息。 5. 建议运营期加强对高填方路段、边坡的监测。 6. 请项目业主单位认真研读省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对造价执行情况报告的评估意见，举一反三，切实加强工程预留费用的管

		理，加强养护管理的程序化和规范化，分解细化养护经费管理制度。
--	--	--------------------------------

附表：1.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委员会名单
2. 公路工程交接单位代表签名表

